

永安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永安市应急管理局 2023 年政府信息 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试行）》（以下简称格式）、《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永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公布工作的通知》的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23 年度永安市应急管理局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年报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以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个部分组成。本报告由永安市应急管理局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电子版在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a.gov.cn/>）下载。如对本报告有

任何疑问，请与永安市应急管理局联系（地址：永安市南山路行政服务中心4号楼，邮编：366000，电子邮箱 yasajj@163.com，联系电话 0598-3617306）。

一、总体情况

2023年以来，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照《2023年福建省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指标体系》(九市一区、县市区)的要求，结合应急管理工作实际，坚持“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持续深化政务公开工作，提升基层政务公开工作质效。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2023年度，共制作115条信息，其中主动公开信息61条，占比53%；依申请公开信息数54条，占比47%；不予公开信息0条，占比0%。主动公开信息中，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类信息61条，占比100%。历年累计主动公开信息数983条。

2.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类别：（1）应急管理文件；（2）安全生产文件。

3.信息公开的主要形式：2023年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栏、宣传栏、LED显示屏等方式开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2023 年度我局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0 条，办结 0 条。历年以来共计受理依申请公开信息申请 1 条，具体情况详见本文表格。具体内容详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表。

（三）政府信息管理的情况

1.注重培训，强化学习。例用学习例会等加强全局干部职工关于《永安市应急管理局关于成立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专班的通知》和《条例》的学习，注重强化全体干部职工信息公开意识的培养及相关能力的提升。

2.加强排查，整改到位。认真梳理全年文件公开情况，确保所有主动公开文件均有依法、依规公开并及时引用到“安全生产”和“救灾”重点领域栏目；认真梳理“行政权力运行”栏目公开情况，确保事故调查报告、行政许可信息、行政处罚信息、“双随机一公开”等信息均依法公示；督促相关业务科室及时做好财政预决算等法定主动公开内容等信息公示；全面排查近五年公开信息，及时查错纠错，保证公开信息依法依规。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的情况

1.持续做好两馆报送工作。2023 年共通过网站公开政府信息 61 条，向市档案馆和图书馆按时送交政府信息公开信息 61 条，无超期报送记录。

2.持续做好专栏建设。针对主动公开的信息，规范公开“行政权力”、“双随机一公开”等栏目信息并按市政府公开中心和上级部门的要求持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

（五）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的情况

一是持续以《安全生产和救灾领域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为基本遵循，坚持“谁产生、谁负责”的原则，做到责任到人、落实到位、应示尽示；二是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并形成常态化机制，对未依法依规开展涉敏处理的情形进行全局通报教育，提高涉敏处理自觉性，确保信息公开安全；三是加强工作落实，根据上级文件及市政府公开中心要求及时报送政务公开情况，规范工作台账，实时跟进推动，逐项核实，立行立改。2023年，本单位自觉接受社会评议，并根据社会评议内容改进政务公开工作。2023年度未发现责任追究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1.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本年度 办理结 果	2.部分公开		0	0	0	0	0	0	0
	3.不予 公开	①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②其他法律行政法 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③危及“三安全一稳 定”	0	0	0	0	0	0	0
		④保护第三方合法 权益	0	0	0	0	0	0	0
		⑤属于三类内部事 务信息	0	0	0	0	0	0	0
		⑥属于四类过程性 信息	0	0	0	0	0	0	0
		⑦属于行政执法案 卷	0	0	0	0	0	0	0
		⑧属于行政查询事 项	0	0	0	0	0	0	0
	4.无法 提供	①本机关不掌握相 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②没有现成信息需 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③补正后申请内容		0	0	0	0	0	0	0	

		仍不明确							
5.不予处理	①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②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③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④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⑤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6.其他处理	①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②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③其他	0	0	0	0	0	0	0	0

	7.总计	0	0	0	0	0	0	0
(四) 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3年，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也存在以下几个问题：一是严格按照规定进行信息公开尤其是行政执法信息公开等的理念还有待深入，部分信息未能做到主动定期更新；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平台较少，目前主要局限于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行政执法等信息还未有效利用相关监管平台进行公示；三是“安全生产”“救灾”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全面，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与实际需求存在差距。

(二)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2024 年度，我局将继续认真落实上级及我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将政务公开工作更进一步完善。一是加强业务科室培训，保证行政权力相关信息公示的时效性；二是根据上级要求进一步加强相关监管平台的录入与推动；三是加强政民互动，并督促各有关部门和乡镇（街道）及时上传“安全生产”和“救灾”两大重点领域的信息公示，加强专栏更新维护。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3 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处理费。